

内蒙古博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内蒙古博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5 日以书面、传真或者电子通讯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十届二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

2. 会议于 2026 年 6 月 27 日在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鄂托克西街博源大厦 19 层会议室以现场和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 本次董事会应参会董事 9 名，实际参会董事 9 名。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董事为戴继锋、邢占飞、王林丛、班均、秦桂森、郑海春，通过视频参加会议的董事为李永忠、王彦华、吴巴特尔。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戴继锋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4.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贷款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贷款担保的公告》。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公告》。

3.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因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戴继锋、邢占飞、李永忠、王林丛、王彦华、吴巴特尔回避表决。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因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

4.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定于 2026 年 7 月 16 日（星期四）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公司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内蒙古博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三十日